

新北市112學年度學校數位轉型獎勵計畫

壹、緣起

因應數位時代來臨，運用先進教育科技所帶來益處，讓教育界的**數位轉型**的腳步正急遽地發展中。從學校各項資訊的「**數位建構**」，教育大數據庫彼此支持，整理與保存新北學校辦學的重要文字與數字資料，可降低學校人員在辦學品質保證工作準備上的負擔。再到校務行政、新北校園通等各項透過數據進行自主管理與隨時檢視辦學成果的「**數位治理**」，最後利用各項「**數位通路**」與教育合夥人所做的交流與宣傳，透過各項通路獲取最便利、簡潔與即時性的通知，有助於提升行政效率與溝通效能，促進親師認同與支持。本計畫為鼓勵學校建置各項數位通路，積極推播學校與教育政策而制定本獎勵辦法。

貳、目的

- 一、鼓勵學校積極使用教育報告與創新支持系統，豐富數位資料，精進辦學。
- 二、鼓勵學校建置各類數位通路，擴大觸及教育績效與服務範圍。
- 三、推播各項學校優良事蹟、本局重要政策，掌握精確的目標。
- 四、數位通路具便利性與即時性，取代傳統方式，暢通溝通管道。

參、辦理與參加單位

- 一、主辦單位：本局教育研究與資訊發展科、秘書室新媒小組。
- 二、參加對象：本市公私立高中職暨國中小各級學校。
- 三、學校規模分組(除教育創新辦學獎為不分學制)：學校總班級數採分組計算，同一學校不同學制，班級數合併計算。12班以下屬小型學校組；13-59班屬中型學校組；60班以上屬大型學校組。

肆、獎勵方式(分項進行)

一、教育創新辦學獎

(一) 採計方式：

1. 不分學制，以學校有使用校務行政系統各重要模組之數量(模組內有使用資料即計分)進行積分評比。
 - (1) 本局認列重要模組共17項：人事資料管理、能力檢測、學籍管理升級與編班、新生管理、成績管理、【新】學生出缺席、學生輔導資料、三級輔導轉介與輔導紀錄、校園事務訪視作業、會議管理、競賽獎勵管理、測驗工具、校園活動報名、獎學金管理、健康系統同步、全國圖書館。
2. 復依據各校教育報告與創新支持系統2梯次問卷調查之粗回收率為採計標準，有填寫辦學回顧者另加分，整體評比標準如下：

	校務行政系統模組	問卷調查					有填寫辦學回顧
	模組積分(最高17分)	教師	學生	行政	家長	有填寫校長問卷	
第一高	+17	+3	+3	+3	+3	+1	+2
第二高	+16	+2	+2	+2	+2		
第三高	+15	+1	+1	+1	+1		
...
以此類推							
<p>1. 舉例：板橋國小的校務行政系統模組積分第一名，教師、學生問卷回收率第一名，行政及家長問卷回收率第三名，有填寫校長問卷，填寫 2 次辦學回顧，則積分為 $17+3+3+1+1+1+4=30$ 分，同分者並列。</p> <p>2. 學校各重要模組使用數量及各類問卷粗回收率皆須超過 50%，始可列計。</p> <p>3. 辦學回顧部分待 7 月系統關閉後將自動統計，不須額外送件。</p>							

(二) 採計期間：自112年4月1日起至113年6月28日截止。

(三) 獎勵方式：免送件，由本局成立審查小組，以擇優三名為原則，每校獎金3萬元整，並進行公開表揚。

(四) 流程：預計113年8月31日前公告獲獎名單。

二、新媒體 i-SONG 獎(新北校園通 APP 教育放送臺)

(一) 採計方式：依據學校規模(大、中、小校)，活動期間以各校「發文數」、「觀看數」之比率做為採計標準。

(二) 採計期間：自112年7月1日起至113年6月28日截止。

(三) 獎勵方式：免送件，由教育放送臺的後臺大數據評比，各組以擇優五名為原則，給予獎勵，每校獎金2萬元整，並進行公開表揚。

(四) 流程：預計113年8月31日前公告獲獎名單。

三、Telegram 新媒體推播衝刺獎

(一) 採計方式：依各校111學年度數位通路填報之 Telegram 連結為準(如為新增頻道，請聯繫承辦人)。

1. 依據學校規模(大、中、小校)，以各校 Telegram 訂閱數最多及近1年新增訂閱數最多的學校入選前10%的學校，再由本局成立審查小組，依據各校轉貼全市教育成果圖卡頻率及發文數等指標進行複評。

2. 發文訊息可為學校轉發校內各項活動訊息通知、學校優美事蹟圖卡、轉貼本局各項政策推動圖卡，以及轉知本局新媒體管道訊息等均可。

(二) 採計期間：自112年7月1日起至113年6月28日截止。

(三) 獎勵方式：依學校大中小規模，各組以擇優三名為原則，給予獎勵，每校獎金2萬元整，並進行公開表揚。

(四) 流程：預計113年8月31日前公告獲獎名單。

四、Facebook 新媒體推播衝刺獎

(一) 採計方式：依各校111學年度數位通路填報之 Facebook 連結為準(如為新增專頁，請聯繫承辦人)。

1. 依據學校規模(大、中、小校)，以各校 Facebook 訂閱粉絲數最多及近1年新增訂閱粉絲數最多的學校入選前10%的學校，再由本局成立審查小組，依據各校轉貼全市教育成果圖卡頻率及發文數等指標進行複評。
2. 發文訊息可為學校轉發校內各項活動訊息通知、學校優良事蹟圖卡、轉貼本局各項政策推動圖卡，以及轉知本局新媒體管道訊息等均可。

(二) 採計期間：自112年7月1日起至113年6月28日截止。

(三) 獎勵方式：依學校大中小規模，各組以擇優三名為原則，給予獎勵，每校獎金2萬元整，並進行公開表揚。

(四) 流程：預計113年8月31日前公告獲獎名單。

五、新媒體數位通路金傳獎(教育放送臺、TG、FB)

(一) 獎勵方式：免送件，依據學校規模(大、中、小校)，在「教育放送臺」、「TG」、「FB」三項數位通路皆獲獎為原則，依學校規模各組擇優一名，頒發獎金5萬元整，並進行公開表揚。

(二) 流程：預計113年8月31日前公告獲獎名單。

伍、經費來源：由本局年度相關預算支應。

陸、本計畫奉核後實施，修訂時亦同。